

证券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2016-041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现对上述公告内容补充如下：

3. 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因本公司为广东省属国有企业，本次交易对方—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除本公司外其他股东中的大多数亦为国有股东，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规范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9]124号）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国有股东就本次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内部决策后，应将可行性研究报告报省级或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预审核；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收到国有股东关于本次资产重组的书面报告后，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出具意见，并及时通知国有股东。”因此，本次交易需获得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前置审核意见，故公司股票无法按期复牌。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